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王玉麟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6

傳真：(02)29681971

電子信箱：AL503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110772531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PC3NJW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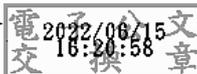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11年7月期間辦理6場次「111
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師研習營」，本局同意核予參與教師
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6月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
11100681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社團法人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
險局委託辦理「111年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」之承辦
廠商，鼓勵各校教師踴躍參與旨揭研習營。
- 三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承辦
人：林書寧，聯絡電話：(02) 8772-6020分機14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